

A20 全球关爱儿童社会领导力峰会

**A20 GLOBAL SOCIAL LEADERSHIP SUMMIT
ON CHILD ADVOCACY**

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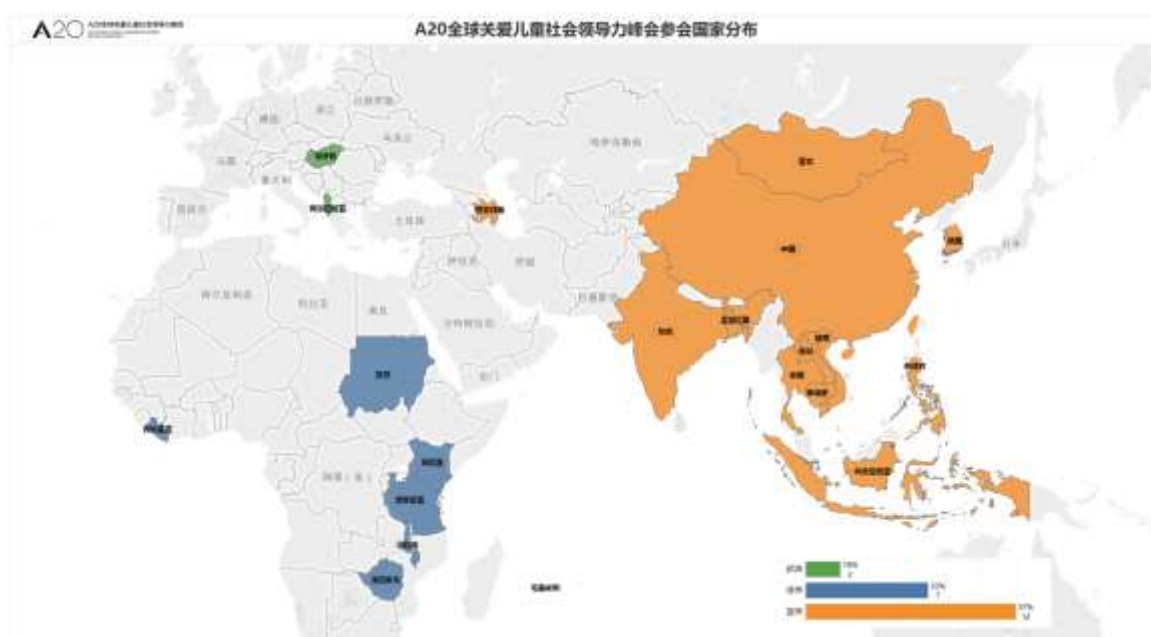
2018年3月18日—25日，A20全球关爱儿童社会领导力国际会议在北京召开，本次国际会议由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和阿里巴巴集团联合举办，中国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与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作为支持单位。会议邀请了来自全球20个国家最优秀的本土儿童保护类社会组织负责人参加。本次会议得到了中国政府以及国际组织的大力支持，来自政府部门、国际组织的负责人共同参会，会议取得圆满成功，在国内外产生重大影响，中央电视台等国内大量媒体对此进行了报道。

本次会议的成功召开，标志着中国本土的儿童保护组织走向国际，在国际儿童保护领域尤其是推动发展中国家儿童保护领域交流合作方面开始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一、本次峰会是第一次由中国举办的面向全球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儿童关爱保护类社会组织的国际会议

A20 峰会的目的从启动之初就是为了联合全球最优秀的儿童保护社会组织，搭建全球儿童保护交流与合作的平台，促进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之间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交流与合作。2017 年 12 月初报名信息发布后，短短一个多月时间，共收到来自五大洲 38 个国家的 64 家国外社会组织报名，几家全球著名儿童保护组织也表示愿意参加会议。最终，项目组在结合申请人提交的材料、面试情况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报名机构的地域分布、机构开展儿童工作的情况、机构的影响力、是否为本土社会组织、申请人在机构中的角色等因素，在报名机构中筛选出 20 家机构，其中亚洲 11 家、非洲 7 家、欧洲 2 家，包括印度、蒙古、菲律宾、泰国、越南、老挝、孟加拉国、印度尼西亚、柬埔寨、韩国、肯尼亚、坦桑尼亚、利比里亚、马拉维、毛里求斯、苏丹、津巴布韦、匈牙利、阿尔巴尼亚、阿塞拜疆等国代表以及一些国际组织代表共同参加了第一届 A20 全球关爱儿童社会领导力峰会。



入选的 20 个机构基本上为本土社会组织，专门或者主要从事儿童保护或者服务工作，在儿童保护和服务领域都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在所在国家都有良好社会影响。例如，来自蒙古的代表 Javzankhuu Baljinnyam 女士有着近三十年从事儿童工作的经验。其所在机构为儿童权益培训与研究中心，该机构与蒙古国家政府部门及多个国际组织拥有广泛的合作，致力于推动蒙古国儿童权益法和儿童保护法的完善和实施。2017 年直接推动最高法院取消了冬季赛马活动这项有害青少年健康的活动；来自马拉维的 MacBain Mkandawire 先生是 Youth Net and Counselling 的执行主任，该机构成立于 1997 年，于 2013 年获得联合国经济与社会理事会磋商地位，是马拉维一家有影响的儿童权利机构；来自毛里求斯的参会者是一家叫做 Halley Movement 机构的秘书长 Mahendranath Busgopaul 先生。该机构是一家主要从事儿童和家庭福利工作的机构，主要活跃在毛里求斯以及南非地区。机构成立于 1990 年，发展到现在，已经发展成为一个拥有来自毛里求斯 22 个社会组织的联盟机构，也拥有了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磋商地位。Busgopaul 先生是机构的创始人之一，长期从事儿童保护工作。他在当地颇具影响力，是国际志愿者协会董事局的非洲代表，近年来，还被国家的信息技术部提名成为国家儿童网络保护委员会成员。泰国代表 Tuangsiri Kanisthananda 来自 Alliance Anti-Traffic (AAT)，机构主要的工作是反拐。目前，机构在泰国、老挝和越南三个东南亚国家开展工作，共设置了 6 个办公室。

二、本次峰会得到了各政府部门的大力支持。

儿童保护一直是党和政府高度重视的领域。近些年来，尤其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儿童保护事业取得了重大发展。A20 峰会自筹备以来就得到了相关政府部门的重视和支持。会议开始前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就围绕“充分发挥联合国谘商地位的作用、搭建以发展中国家为主的儿童保护社会组织交流平台、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夯实未来基础”这一主题召开了一场别开生面的内部座谈会。来自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外交部国际司人权处、条法司条约处，中联部社会组织国际交流协调管理办公室，司法部国际合作局，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涉外办、社会事务司未成年人保护处，商务部国际司，中宣部人权事务局，全国律协国际部以及北京市民政局社团办、北京市外办、北京市公安局和北京市司法局相关具体负责同志共十余人参加此次会议。在听了佟丽华主任介绍了此次 A20 国际会议的初衷、目标以及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作为一家社会组织在“走出去”中的目标和规划后，相关部门参会同志纷纷表示支持，要为此次会议“保驾护航”，并就此次会议以及青少年中心的“国际化”提出了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致诚搭建国际儿童保护平台的内部座谈会

2018年3月18日开幕式以及23号峰会上，原全国人大副委员长、中国关心下一代委员会主任顾秀莲、公安部刑事侦查局副局长陈士渠、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副主任宋文珍、中国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秘书处主任王珂到场并致辞。来自民政部、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相关同志应邀参会并作主题发言。顾秀莲主任在致辞中提到：中华民族素有携幼、爱幼的传统美德，‘幼吾幼以及人之幼’的古训至今广为流传。中国是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政府一向以认真和负责的态度，高度关心和重视儿童的生存、保护和发展。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与阿里巴巴集团共同举办会议，这无论对中国还是对全球的儿童保护工作，都具有重要意义。陈士渠副局长在致辞中结合公安部开展的“反拐”工作提到：反拐是全球各个国家的共同责任，我们衷心希望，更多的国家政府、非政府组织加入到反拐工作中来，共同开展跨国警务合作，努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宋文珍副主任在致辞中提到：儿童代表人类的未来，投资儿童也将服务于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繁荣，促进儿童发展也是促进人类的发展。今天我们大家聚集在一起，就是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就是保障儿童的权利，促进儿童的发展，促进人类的可持续发展；王珂主任说，儿童是世界的未来，同时儿童权利保护既是联合国人权宪章，同时也是我们2030年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的重要内容。在这里，我要向A20峰会的主办方，阿里巴巴集团和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表示敬意。

另外，会议期间来自民政部、外交部、公安部、北京市外办、北京市团市委、北京市法学会等部门的同志也应邀出席会议。



顾秀莲



陈士渠



宋文珍



王珂

三、本次峰会得到国际组织的大力支持

随着中国的改革开放，以及国际化进程的加速，很多从事儿童保护和服务工作的国际组织越来越重视与中国的合作。有的国际组织已经在中国开展了多年的儿童关爱工作，例如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国际救助儿童会、国际计划等等。国际组织的参与给中国儿童保护和服务工作的开展带来了国际上先进的经验和理念，为中国儿童保护事业的发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长期以来与各儿童保护类国际组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此次会议也得到了他们的大力支持。A20 会议报名初期，各国际组织就利用自己的平台帮助推广和宣传报名信息，推荐适格的社会组织报名。会议期间，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UNICEF) 中国首席代表花楠 (Rana Flower) 女士，儿童保护处处长彭文儒 (Ron Pouwels) 先生先后参会并致辞。国际计划中国首席代表 Haider. W. Yaqub 先生，救助儿童会中国首席代表王超先生分别应邀参加 23 日举办的 A20 峰会，并分别在全球消除儿童暴力的创新与合作、全球儿童保护体系的发展与合作环节发言，并与参会的嘉宾、代表进行交流。此外，境外从事儿童保护的国际组织 ECPAT International 和 Child Fund Australia 对此次会议也给予了高度关注。

ECPAT International 是一家成立于 1996 年的国际组织，其使命是结束世界各地对儿童的性剥削，ECPAT 是目前唯一一家专门打击儿童性剥削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峰会期间，机构首席执行官 Dorothy Rozga 女士专程从泰国前来参加了此次会议，并在全球反对儿童性侵害的创新与合作环节做了“加强儿童权利保护的国际合作”的主题演讲。

作为儿童领域历史悠久、经验丰富的国际组织 Child Fund Assists 的成员，Child Fund Australia 首席执行官 Nigel Spence 先生也专程从澳大利亚前来参加了 24 号的会议并作“发展中国家儿童保护：想法，资源与创新”的主题发言，与参会代表就构建

全球最有活力的儿童保护交流平台进行交流。

另外，由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世界卫生组织等发起的全球消除针对儿童暴力伙伴计划（Global Partnership to End Violence against Children）从 A20 会议的筹备阶段就给予高度关注，并计划由其执行主任参加此次会议，后由于时间冲突未能到场参会，委托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保护处处长彭文儒（Ron Pouwels）先生代为发言。

此外，联合国人口基金驻华代表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联合国妇女署、乐益会的代表也应邀共同参加此次峰会。



花楠 (Rana Flower)



彭文儒 (Ron Pouwels)



Haider. W. Yaqub



王超



Dorothy Rozga



Nigel Spence

四、本次峰会是中国专业的儿童保护类社会组织和现代企业共同推动全球儿童保护事业的努力



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是中国第一家以律师为主体、专门从事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的社会组织，其成立于1999年。在过去近20年时间，其通过热线咨询、提供法律援助和小额爱心关怀等方式帮助了数万未成年人，组建了遍布全国的未成年人保护志愿律师协作网络，就儿童性侵、暴力侵害等问题发布了大量实证研究报告，推动和参与了过去十多年来中国绝大多数儿童保护的法律政策改革。2011年其获得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特别谘商地位，是截止到目前，国内儿童保护领域唯一一家获得联合国特别谘商地位的民办社会组织。



阿里巴巴集团成立于1999年，是一家中国背景的面向全球的现代科技企业，其在构建健康、快乐商务生态系统基础上，长期关注公益事业的发展。阿里巴巴集团和中国公安部合作搭建的“团圆”系统，通过建立快捷权威的儿童失踪报警及信息发布平台，截止2018年3月15日发布2767条失踪儿童信息，找回2694人，找回率97.36%。这种警察系统与科技企业合作推动打拐的经验引起了国际社会的高度关注，曾赴美国传递这一“中国经验”。

此次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与阿里巴巴集团合作召开以发展中国家儿童保护社会组织为主体的 A20 峰会是专业社会组织与企业合作共同参与儿童保护工作的一次成功的尝试。在合作中，双方共同发挥自己的专业、资金以及技术的优势。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利用其多年从事儿童保护和倡导工作积累的经验，让参会嘉宾详细了解了我国儿童保护立法和现状以及社会组织在儿童保护中的作用。阿里巴巴集团的“团员项目”让参会嘉宾认识到科技以及企业在儿童保护中的巨大潜力。阿里巴巴集团开发的“钉钉”办公系统，在此次会议中也深受参会者的喜爱，成为会议期间沟通交流以及会后提供后续支持的主要平台。



从左至右：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佟丽华，阿里巴巴集团合伙人、副总裁孙利军，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保护处处长彭文儒（Ron Pouwels），阿里巴巴社会公益部总监魏鸿

五、此次会议是各国儿童关爱保护类社会组织交流经验与合作的平台

此次会议为参会的组织和机构提供了广泛的相互学习、借鉴的机会。一些机构分享了在儿童法律政策方面的工作，比如利比里亚的 Defence for Children International – Liberia 推动国家制定儿童案件法律指引；匈牙利 Hintalovon Child Rights Foundation 为儿童和家庭提供法律援助，推动律师参与办理法律援助案件；蒙古的 The Training and Research Institute on Child Right of Mongolia 推动国家完善蒙古国儿童权益法和儿童保护法；菲律宾的 The Children’s Legal Bureau 推动国家将刑事责任最低年龄提高到 12 周岁；马拉维的 Youth Net and Counselling 创建国家少年司法论坛；肯尼亚的 Kenya Alliance for Advancement of Children 向 5 个国家的政府倡导增加在儿童敏感问题上的预算。一些机构介绍了其在儿童健康方面的工作，诸如越南 Vietnamese Stature Foundation 为贫困家庭的孩子提供免费牛奶以缓解这些贫困地区孩子营养不良的问题；苏丹的 Al birr & Al Tawasul Organization 为苏丹小学提供食物和干净饮水以鼓励辍学儿童重返校园。一些机构致力于儿童教育，诸如阿尔巴尼亚的 Children's Human Rights Centre of Albania 开展吉普赛儿童的全纳教育计划，使吉普赛儿童在阿尔巴尼亚接受幼儿早期发展、早期学习和初等教育；柬埔寨的 ChildFund Cambodia 在教育方面有 12 个项目（覆盖 113 家学校，933 名教师），包括提升保障适龄儿童入学率，提升教学质量等；印度的 Shaishav 为那些可能面临辍学的孩子提供课后补习服务。还有一些机构专注于一两个儿童高危领域，比如老挝的 Life Skills Development Association 和泰国的 Alliance Anti-Traffic 针对儿童拐卖问题开展前期预防、中期救助保护以及后期的跟踪康复；又如韩国 ECPAT TACTEEN 和孟加拉国的 Association for Community Development 致力于预防儿童性剥削、保护儿童性剥削受害者；毛里求斯的 Halley Movement 倡导家长了解网络，关注儿童网络保护；

津巴布韦的 Psychosocial Wellbeing for All Children 呼吁消除体罚；印度尼西亚的 Societa Indonesia 为药物滥用的儿童提供保护和照料；阿塞拜疆的 Azerbaijan Children Union 向公众倡导防止童婚；坦桑尼亚的 Peoples' Development Forum 致力于防止针对儿童的暴力。

各个机构也谈到了各自工作所面临着诸多挑战：1. 能力建设方面，包括机构建设、资金来源、专业能力等方面的挑战，诸如如何获得持续长期的资金，如何培养专业的人员，机构如何能够提供更加专业的服务等；2. 和政府的关系方面，诸如如何建议政府关注儿童问题，如何就某一儿童问题与政府沟通协商、提出意见和建议，如何向政府提供可参考的数据或经验，在政策出台以后如何协助落实相关政策等；3. 与其他机构的合作方面，包括与国际机构的合作以及与合作企业的合作，诸如如何加强不同国家的本土社会组织之间的合作与交流，如何让联合国机制关注本土社会组织，如何处理与国际性社会组织的关系，如何让企业参与到儿童保护中等。4. 儿童参与方面。当机构在处理儿童问题时，经常缺乏儿童的参与，机构也不能很好的站在儿童的角度来考虑儿童真正需要什么。

面对许多共性的挑战，各个机构意识到加强合作的重要性，希望今后能够在经验共享和信息沟通方面加强合作。



Joan Dymphna Saniel

菲律宾



Leera Kim

韩国



Altin Hazizaj

阿尔巴尼亚



Lamiya Rzayeva

阿塞拜疆



Wawan Setiawan

印度尼西亚



Tran Thi Nhu Trang

越南



Parul Falgun Sheth

印度



Sharmin Subrina

匈牙利



Tuangsiri Kanisthananda

泰国



Sau King Lili

坦桑尼亚



Sharmin Subrina

孟加拉国



Howyda Osman

苏丹



Mahendranath Busgopaul

毛里求斯



Baljinnyam Javzankhuu

蒙古



Foday M. Kawah

利比里亚



MacBain Mkandawire

马拉维



Sibusisiwe Marunda

津巴布韦



Viengnakhone Xaythongdeth

老挝



Kalyan Eng

柬埔寨



Timothy Ekesa

肯尼亚

20 国机构参会代表

六、会议充分展示了关爱保护儿童的“中国经验”

中国的儿童保护工作近几年来取得了重大进展，无论是儿童保护的立法、政策还是政府部门、社会组织在开展儿童关爱保护方面都积累了大量具有中国特色的经验。为充分向各参会国的代表介绍我国儿童保护方面的立法、政策、政府在儿童保护工作中的作用和角色、社会组织参与儿童保护工作的成果和经验，会议邀请了来自政府部门、国际组织、本土社会组织的人员与参会者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交流。

最高人民法院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办公室王瑀从检察机关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的教育挽救更加深化、有效，对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的打击更加准确、有力，对未成年被害人的保护救助更加专业、到位，进一步整合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方面的职能，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犯罪、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工作，进一步深化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化工作，进一步创新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方法举措等七个方面介绍了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方面开展的工作；民政部社会事务司未成年人保护处副处长吴越富介绍了民政部门在保障困境儿童的基本生活、做好特殊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其中着重介绍了农村留守儿童的关爱保护工作，包括救助保护机制的建设，如何动员全社会力量对留守儿童进行关爱等，并且总结了民政部门开展儿童保护工作的几点经验，包括顶层设计、加强监护干预、发动社会力量参与等，给外国参会嘉宾带来了极大的启发。国务院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曾国强先生就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开展的儿童工作与参会嘉宾进行交流。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作为一个议事协调机构，在中国儿童工作中发挥着组织、协调、指导、督促作用。曾国强就国务院妇儿工委办公室在推定儿童保护立法和政策的完善、构建多部门合作机制、将儿童事业发展与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同步规划、制定实施儿童发展纲要、加强儿童发展数据的统计监测评估、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方面的工作与参会者进行了交流。政府部门及司法机关代表的发言让参会者更加明

确了中国政府在儿童保护工作中的作用和定位，在工作中所取得的一些经验也为外国参会者所赞同。

阿里巴巴社会公益部总监魏鸿女士与公安部刑事侦查局打拐办孟庆甜副主任一起向参会者重点介绍了双方共同开展的“团圆”项目，向大家展示了“互联网+打拐”以及警民合作、警企合作、警媒合作的新工作模式。让大家充分感受到科技在儿童保护工作中的巨大作用和潜力。

国际救助儿童会中国代表处国家儿童保护项目主任王欣介绍了救助儿童会在中国开展工作的基本情况，并着重介绍其在反对儿童性剥削、反对儿童暴力、留守儿童方面的工作。亚洲基金会项目官员郝阳分享了亚洲基金会开展的“监护人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项目和研究工作。

来自中国本土的社会组织中国扶贫基金会、北京超越青少年社工事务所、河南省儿童希望救助基金会、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儿童福利研究中心的负责人以及儿童保护公益律师分别从本机构或个人工作的角度分享了社会组织及公益律师在儿童保护工作中的作用。中国扶贫基金会健康发展部主任问会芳女士与参会嘉宾分享了其开展的“童伴”项目。该项目主要针对农村留守儿童，在留守儿童所在村为留守儿童配备一位“童伴妈妈”，由村委会给提供一个场地，项目方给它配上玩教具，并且在县一级县乡办公室建立联动教育、公安、民政、司法所有跟儿童相关的这些职能部门，即建立所谓的“三个一”，即一个人、一个家、一条纽带。北京超越青少年社工事务所席小华主任介绍了其所在社工事务所开展的儿童司法保护的服务，主要包括社会调查服务、合适成年人服务、有针对性的教育矫正服务、刑事犯罪被害人的救助服务、违法尚未构成犯罪的这类孩子的教育矫正服务以及督促父母离婚的未成年人的监护人更好的履行监护职责的服务。河南省儿童希望救助基金会秘书长王志军先生结合机构开展的受虐儿童救助服务项目与参会嘉宾分享了本土化儿童保护个案服务的成果与面临的挑战；来自北京师范

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儿童福利研究中心的李洁主任分享了机构开展的“儿童福利主任”的试点项目。该项目在试点地区县级层面建立一个领导委员会，在村级雇佣一名儿童福利主任，建立一个儿童福利中心，并且由高校的社工专业的教授为项目提供技术支持。两位儿童保护公益律师李晓霞女士和姚炜耀先生又结合自己开展的未成年人法律救助、立法和政策倡导等工作向参会嘉宾介绍了律师在儿童保护中的作用以及儿童保护的跨部门合作与实践等内容。

中国经验的分享，让参会嘉宾对中国的儿童保护经验有了更为深入的了解，很多参会嘉宾会后表示，中国的经验对他们机构开展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有很大的启示和借鉴意义。



王瑀



吴越富



曾国强



魏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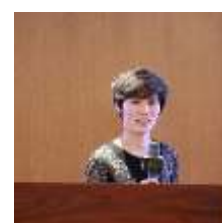
孟庆甜



王欣



郝阳



问会芳



席小华



王志军



李晓霞



姚炜耀

七、会议达成并发布 A20 关爱儿童社会共识

经过多天的经验分享与面临挑战的讨论，A20 各国代表们充分意识到在未来加强国际合作的重要性，并达成了“搭建全球最有活力的儿童保护交流与合作平台”的 A20 全球关爱儿童社会共识，经过充分的讨论与协商，峰会制定并发布了《A20 全球关爱儿童社会共识》。在共识中代表们一致认为：关爱保护儿童应该成为国际社会共同关注的首要议题，社会组织应该成为关爱保护儿童事业的重要力量，加强社会组织与企业合作应该列入关爱保护儿童事业的重要议程以及应当构建一个充满活力的全球儿童保护平台。



A20 全球关爱儿童社会共识

构建全球最有活力的儿童保护平台

2018年3月23日| 中国, 北京

2018年3月18日, 由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和阿里巴巴集团共同组织召开的峰会在北京开幕, 来自亚洲、非洲、欧洲的20个国家关爱保护儿童类社会组织参加了此次峰会, 本次峰会获得中国民间组织国际交流促进会、中国宋庆龄青少年科技文化交流中心的支持。峰会期间, 与会成员分享了各自组织以及所在国家关爱保护儿童工作的经验、面临的困难以及未来的设想, 并就以下问题达成共识。

1、关爱保护儿童应该成为国际社会共同关注的首要议题。当前, 人类社会的发展面临着众多挑战, 儿童不仅是人类社会所面临现实问题的直接受害者, 也是未来解决问题的希望。我们认为, 为了更有效落实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 从根本上解决人类社会所面临的各种挑战, 国际社会以及各国从战略上都应该更加重视关爱保护儿童事业的发展。

2、社会组织应该成为关爱保护儿童事业的重要力量。与社会快速发展、人类面临更多复杂艰巨挑战的时代相比, 全球关爱保护儿童类社会组织发展缓慢, 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 受到观念、政策、资金、人员等方面的限制, 这类社会组织更不发达。我们认为, 国际社会和各国, 尤其是发展中国家, 应该更加重视、支持关爱保护儿童类社会组织的发展, 培育更多反映本国文化、能够持续服务本国儿童的本土社会组织, 以为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3、加强社会组织与企业合作应该列入关爱保护儿童事业的重要议程。现代企业在儿童的生存和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我们充分认识到, 人类已经进入互联网时代, 在关爱保护儿童领域, 充分发挥互联网企业的优势和资源将变得尤为重要。我们期待, 更多企业与关爱保护儿童类社会组织深化合作, 更好地发挥各自优势, 为全球儿童的健康成长做出更大贡献。

4、构建一个充满活力的全球儿童保护平台。我们认识到, 全球关爱保护儿童领域的区域或国际交流合作并不充分, 很多发展中国家特定的文化、面临的困难和积累的经验容易被忽视。本次峰会在促进全球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关爱保护儿童事业方面具有历史意义, 我们将以本次峰会为契机, 加强信息分享、经验交流、问题研讨、资源分享, 共同搭建一个充满活力的全球儿童保护平台, 为建设一个和平友爱的人类社会、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夯实未来的基础。

八、国际组织及各国代表对会议给予高度评价

我很高兴能够参加 A20 峰会。此次 A20 峰会聚集了来自 20 个发展中国家的儿童保护社会组织，我很荣幸能够和大家一起讨论、交流我们在人权保护方面所做的努力及面临的挑战。我们都充满了激情，相信大家一定会带着自信、智慧和经验回到各自的国家，能够进一步推动全球儿童保护事业的发展。



--花楠 (RANA FLOWERS)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UNICEF)中国首席代表

我衷心地祝贺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以及阿里巴巴团队成功举办了此次峰会，这是一个具有创造性意义的会议，它将全球二十多家致力于儿童保护事业的组织联系了起来。



-- Dorothy Rozga—ECPAT International 执行主任

我很荣幸也很高兴能够参与今天的会议，与大家一起分享国际计划在中国的一些工作经验，并探讨儿童保护方面的一些问题。同时，我也很荣幸能够与来自全球 20 个国家社会组织的代表进行交流、共同探讨儿童保护事业的发展方向。



-- Haider. W. Yaqub—国际计划中国首席代表

非常感谢会议主办方能够邀请我参加此次会议，让我能够与大家分享阿尔巴尼亚的经验，我在这里度过了非常有意义的一周。我认为 A20 是一个让我们能够跨越国界一起交流与合作的很好的平台。感谢让我们相聚，让我们一起继续这项伟大的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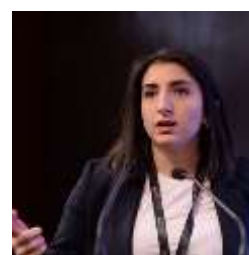
-- Altin Hazizaj—阿尔巴尼亚 Children' s Human Rights Centre of Albania 主任

我是来自菲律宾一家法律类儿童保护组织的 Joan Dymphna Saniel，非常感谢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与阿里巴巴集团能够举办此次峰会。过去的几天都非常精彩，令人印象深刻。对我来说也是一个能够了解中国儿童保护方面开展的工作、学习中国经验的宝贵经历。同时，也很高兴跟其他参会者学到了很多，这些经验我都可以带回国，应用到我们的儿童关爱工作中来。我很期待能够与中国以及其他参会国家有更深入的合作，共同为全世界儿童保护事业的发展而努力。



-- Joan Dymphna Saniel—菲律宾 Children' s Legal Bureau, Inc.执行主任

这几天，主办方的热情好客与团队的合作精神都让我印象深刻。对我来说，这是第一次身处这样多元化的环境中，结识来自不同国家的同仁和朋友。这一切都那么鼓舞人心。我现在对推动不仅是我的国家，而且包括世界上其他地方儿童关爱工作又充满了动力。



-- Lamiya Rzayeva—阿塞拜疆 Azerbaijan Children Union 社会服务部部长

能够把来自全球 20 个国家的人汇聚到一起真的是一件伟大的事情。对我们每个人来说，这都是一次绝佳的相互学习、分享新的想法、创意，了解新鲜事物，搭建交流平台的机会。我认为这是我们携手共同保护我们的儿童的伟大旅程的第一步。我想借此机会感谢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佟丽华、感谢他的团队，感谢阿里巴巴集团，感谢他们的热情、支持与对我们的照顾。我也期待我们大家友谊长存。



-- Parul Falgun Sheth—印度 Shaishav 创始人及执行主任

我是来自利比里亚的 Foday M. Kawah。我想借此机会表达对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阿里巴巴集团以及佟丽华主任的感谢，感谢你们举办了这次峰会。这是一个非常好的项目，因为儿童关爱是一系列为提升全球儿童福利的相互交叉的行动。我很高兴



这次会议激发我们建立了一个最有活力的儿童保护平台，激励我们更有动力来在全球范围内推动儿童关爱工作。非常感谢项目组，感谢所有的参会人员，感谢你们为这个会议付出的努力。感谢中国政府对这次会议的支持。

--Foday M. Kawah—利比里亚 Defence for Children International-Liberia 执行主任

我来自毛里求斯。首先，我想说 A20 是一个非常好的创意，能够邀请来自全球 20 个国家的优秀的社会组织代表一起分享、交流。我想说整个会议都组织地非常棒，给会议的主办方、会务组竖大拇指！非常感谢！



-- Mahendranath Busgopaul—毛里求斯 Halley Movement 秘书长

我来自坦桑尼亚,非常感谢我们能够有这次机会来到中国来分享彼此在开展儿童关爱工作中的经验以及探讨我们共同面临的挑战。我觉得开展儿童工作,需要我们的通力合作,不管我们来自哪个国家。所有的儿童对我们来说都一样重要。和我 20 年前来中国相比,中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我见识了那么多来自不同地区的为儿童而努力工作的中国人,这非常让人感动,值得让人赞赏。我也希望,能够与所有的 A20 成员继续保持良好的交流与合作关系,共同分享我们的经验、研究成果,彼此支持,相互帮助。



-- Sau King Lili (Vicky) Ng—坦桑尼亚 People' s Development Forum 儿童项目官员

我是来自孟加拉国的 Sharmin Subrina,我非常开心能够参加此次由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与阿里巴巴集团合办的 A20 峰会。我现在迫不及待地想跟我在孟加拉国的同事们分享这次会议的收获。



-- Sharmin Subrina—孟加拉国 Association for Community Development 项目负责人

九、搭建一个全新的、具有活力的全球儿童关爱保护平台

本次会议期间，各国代表之间的交流与思想的碰撞让我们充分的认识到，全球儿童保护事业，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儿童保护的专业组织，需要更多交流合作的机会，发展中国家的儿童关爱保护类社会组织应当建立起属于自己的交流和合作平台，在国际儿童保护中更多地为发展中国家发声。为此，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将致力于与有关方面合作，构建一个全新的、具有活力的全球儿童关爱保护平台。具体内容包括：

1、中心将深化与阿里巴巴集团的合作，共同打造 A20 品牌。中心与阿里巴巴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确定将在三年内，每年召开一次 A20 全球关爱儿童社会领导力峰会；同时，深化峰会共识的落地，在全球推动开展关爱保护儿童的具体项目，目前双方正在就 A20 全球关爱儿童社会领导力创新项目进行讨论。

2、中心建设全球儿童保护新平台：全球儿童伙伴计划（Global Partnership for Children，简称 GPC）。中心已经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华代表处、国际救助儿童会、国际计划等儿童保护国际组织有多年合作，已经参与全球消除儿童暴力伙伴计划，将与全球反对儿童性剥削联盟、澳大利亚 Child Fund 建立伙伴关系，也将与这次参加峰会的来自 20 个国家的 20 个组织结成伙伴关系。可以说，这次会议标志着由中心牵头发起的全球儿童伙伴计划已经正式启动，其由中心发起，伙伴既有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这样的国际政府间组织，也包括国际救助儿童会、全球消除儿童性剥削联盟这样的国际非政府组织，更有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儿童关爱保护组织。为此，中心已经建设了全球儿童伙伴计划的网站（www.gpchildren.org/com）和钉钉沟通平台。伙伴模式的优点在于不论机构规模大小，都能互相尊重、平等交流、分享经验、互相激励。

3、发挥中心法律背景优势，建设国际儿童法律研究平台，就儿童保护立法政策开展更多国际比较研究。在这次国际会议期间，很多代表提到了本国儿童保护立法政策需

要改善。中心过去十多年来参加了中国绝大多数儿童保护的立法政策改革进程，在参与立法政策层面积累了非常好的经验。中心将以此为基础，构建全球儿童法律研究平台，开展更多比较研究，不仅为我国完善儿童保护的立法政策服务，也为其他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完善儿童保护立法政策提供技术支持。

儿童是一个国家乃至人类的未来和希望。大国以怎样的理念和态度关注全球儿童的成长和发展，决定着大国未来的国际影响力。为有效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伟大构想，在国家鼓励和支持社会组织“走出去”的背景下，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将努力搭建起一个新的国际儿童保护平台，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出贡献。

